

证券代码：839712

证券简称：汇实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9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3月1日上午9点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6日发出。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李秋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 2.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3.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彭志辉回避表决。
- 4.本议案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

的议案》

1.议案内容：针对本次股票发行事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股票发行工作的相关文件、材料的准备；
- (2) 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3)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 (4) 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5) 办理股票发行备案工作。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无。

4.本议案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鉴于本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同意公司与认购人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2.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彭志辉回避表决。

4.本议案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问题解答三”）的规定，挂牌公司发行股票的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专项账户中，公司现拟在宁

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设立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该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无。

4.本议案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拟进行股票发行，公司注册资本、股东情况将发生变化，为明确公司及各位股东的各自权利义务并及时备案登记，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2.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无。

4.本议案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企业融资》的规定，公司将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

2.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无。

4.本议案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决定于2018年3月16日上午10:00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就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

2.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无。

4.本议案无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汇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日